

孟子曰講解義

孟子曰講解義  
卷一  
四  
二六  
縣中  
海



彥立校

日講四書解義卷之十三

孟子上之一

孟子當戰國時。憫教化衰微。人心陷溺。於是發明孔子之學。以性善闢異端。以王道黜功利。進則告於列國諸侯。退則與及門萬章公孫丑之徒。反復論辨。總不離乎仁義者。是其道雖未大行。而其教已被於天下。後世故韓愈曰。求觀聖人之道者。必自孟子始。書凡七篇。

梁惠王章句上

孟子見梁惠王。王曰：叟，不遠千里而來，亦將有以利吾國乎？孟子對曰：王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矣。王曰：何以利吾國？大夫曰：何以利吾家？士庶人曰：何以利吾身。上下交征利而國危矣。萬乘之國，弑其君者必千乘之家；千乘之家，弑其君者必百乘之家。萬取千焉，千取百焉，不爲不多矣。苟爲後義而先利，不奪不饜，未有仁而遺其親者也，未有義而後其君者也。王亦曰：仁義而已矣，何必曰利？

此一章書是言爲人君者當躬行仁義也。梁惠王名罃，本魏侯都大梁，僭稱王。謚曰惠，因稱之曰梁惠王。昔孟子抱道自重，不見諸侯，梁惠王卑禮厚幣以招賢人，孟子因而見之。蓋爲行道計也。惠王一見孟子，因問之曰：叟自鄒至梁，遙遙千里，乃不憚其遠而來者，亦將有奇謀善策，可以利寡人之國乎？惠王此言，但知有利，乃爲己之私也。孟子對曰：王誠

有意治國。何必以利爲言哉。亦有仁義而已矣。仁以愛人。則可以懷保四境。義以制事。則可以總理萬幾。此乃求治之要道也。奈何舍此而言利耶。且王亦未知利之爲害耳。今王爲一國之主。乃大夫士庶人所則效也。如王所重在利。自籌曰。何以利吾國。此端一開。人皆效尤。彼大夫之有家者。必籌曰。何以利吾家。士庶人之有身者。亦必籌曰。何以利吾身。爲上者爲利而謀取乎下。爲下者爲利而謀

取乎上。是上下交征也。危亡之禍。不從此而起乎。將見萬乘之國。或有弑其君者。應非他人。必是千乘之家。以彼所利在萬。故不得不弑也。千乘之國。或有弑其君者。應非他人。必是百乘之家。以彼所利在千。亦不得不弑也。夫君有萬乘。而臣取千焉。君有千乘。而臣取百焉。以義揆之。不爲不多。亦可以相安無事矣。苟以義爲後。而以利爲先。則不知分誼之可安。而惟貪肆之無已。不至於弑其君而盡

奪之其心固未嘗足也。利之爲害。一至於此。豈不甚可畏哉。若所謂仁義。似乎無益於國。而其實未始不利也。嘗見不仁之人。存心刻薄。因而遺棄其親者有之。若所好在仁。則愛親之誠。出乎天性。未有仁而遺棄其親者也。不義之人。存心僭忒。因而背慢其君者有之。若所好在義。則敬君之念。盡其當然。未有義而後其君者也。人皆愛親。人皆敬君。則其利於國者。莫大於此。寧可舍此而言利耶。今

王誠欲爲國。亦惟曰仁義。以使人愛親敬君而已矣。何必曰利。徒啓人弑奪之心哉。蓋戰國之時。王道衰息。因孔子既歿。聖學不明。故也。一時遊說之徒。皆以功利干進。而當時之君。亦習而好之。自孟子願學孔子。獨以仁義勉惠王。而內聖外王之學。遂大明於天下。後世誠因此言而繹思之。則天德王道。一以貫之矣。

孟子見梁惠王。王立於沼上。顧鴻鴈麋鹿。曰。賢

者亦樂此乎。孟子對曰。賢者而後樂此。不賢者雖有此不樂也。詩云。經始靈臺。經之營之。庶民攻之。不日成之。經始勿亟。庶民子來。王在靈囿。麀鹿攸伏。麀鹿濯濯。白鳥鶴鶴。王在靈沼。於物魚躍。文王以民力爲臺爲沼。而民歡樂之。謂其臺曰靈臺。謂其沼曰靈沼。樂其有麀鹿魚鼈。古之人與民偕樂。故能樂也。湯誓曰。時日害喪。予及女偕亡。民欲與之偕亡。雖有臺池鳥獸。豈能獨樂哉。

此一章書是欲爲君者與民同樂之意。孟子在梁時往見惠王。適遇王立於沼上。乃顧鴻鴈麀鹿。問於孟子曰。賢德之君。必勤於政務。宵旦不遑。如此臺池鳥獸。亦以之爲樂乎。蓋惠王有慚愧之心。謂賢者當不樂乎此也。孟子對曰。臺池鳥獸之樂。人有同心。必賢德之君。使民安物阜。愾息不聞。而後可以常有此樂。若不賢之君。國亂民愁。危亡將至。雖有此必不能樂也。所謂賢者。如古之文王。非乎。大

雅靈臺之詩曰。文王始作靈臺之時。方經之  
以審其位次。營之以正其方向。而庶民卽相  
與攻治。不日之間。遂以告成。文王恐其勞民。  
雖戒曰。勿亟。而庶民之踴躍而來者。則如子  
之趨父事焉。當臺之旣成。而其下則有囿。文  
王時在靈囿。則見麇鹿攸伏而不驚。且濯濯  
而肥澤焉。復見白鳥鶴鶴而鮮潔焉。囿中有  
沼。文王時在靈沼。則見魚之跳躍充滿於沼  
之中焉。詩言如此。夫文王用民之力。爲臺爲

沼。宜乎民勞而怨矣。乃不以爲勞。而反歡樂  
之。至稱其臺曰靈臺。稱其沼曰靈沼。若喜其  
速成。而有神靈之助。且樂其臺之下有麇鹿  
池之中有魚鼈。又若悅其美備。而嘆羨之。深  
者。其故何哉。蓋由文王平日能愛養斯民。使  
之飽食煖衣。與民同樂。故民皆愛戴。乃得有  
此臺池鳥獸之樂也。故曰賢者而後樂。此若  
夫不賢者。則觀於夏桀。可知矣。湯誓曰。桀自  
言。吾有天下。如天有日。日亡。吾乃亡。至是暴

虐之甚。民皆怨之。曰。此日何時而亡乎。若亡。則我寧與之俱亡。是蓋欲其速亡也。夫民而至欲與之速亡。必平日不恤其民。使之饑寒愁苦。而無以自遂。故民皆怨之。而欲其速亡也。如此。則雖有臺池鳥獸。豈能晏然獨樂哉。故曰。不賢者雖有此不樂也。王誠與民同樂。則臺池鳥獸之樂。亦何損於王哉。古聖王遊觀之事。凡以爲民。故文王視民如傷。惠鮮懷保。而臺池鳥獸。愈可以徵盛德焉。若桀之瓊宮瑤臺。亦惟築愁築怨耳。樂雖同。而公私仁暴不同。治亂興亡。亦因之各異。可勿辨與。

梁惠王曰。寡人之於國也。盡心焉耳矣。河內凶。則移其民於河東。移其粟於河內。河東凶。亦然。察鄰國之政。無如寡人之用心者。鄰國之民不加少。寡人之民不加多。何也。孟子對曰。王好戰。請以戰喻。填然鼓之。兵刃旣接。棄甲曳兵而走。或百步而後止。或五十步而後止。以五十步笑百步。則何如。曰。不可。直不百步耳。是亦走也。曰。



王如知此。則無望民之多於鄰國也。

此一章書見人君當盡心王道。不宜以小惠自矜也。梁惠王語於孟子曰。人君治國。以民食爲先。尤以救荒爲急。若寡人之治國。於救荒之策。可謂竭盡其心。而無餘矣。如河內凶。則移其少壯者於河東。使之就食。其老弱不能移者。則移河東之粟於河內。以養之。或河東凶。荒。其移民移粟。亦如河內之事焉。我之盡心。固如此。徧察鄰國之政。如寡人之委

曲周摯而用心者。皆無之。宜乎鄰國之民。盡歸於寡人矣。乃鄰國之民。不加少。寡人之民。不加多。其故何哉。蓋惠王以移民移粟。遂自矜盡心。而不知非至善之策也。孟子乃設喻以曉之曰。戰鬪之事。王所素好。請以戰爲喻。可乎。夫戰之時。兩軍對壘。填然鼓之。而進。勝負固未分也。及兵刃既接。勝者固勝。而敗者則棄其甲冑。曳其兵器而走焉。方其既敗而走。固未嘗自計其遠近也。或有百步而止者。

或有五十步而止者。此時五十步者遂笑百步者而以為怯。彼笑者王以為宜乎。否乎。惠王曰。不可。五十步而止者亦但不至於百步耳。遠近雖有不同。其為走一也。何得以近而笑遠哉。孟子乃因其明而通之曰。王既知此則小惠及民當無望其加多於鄰國矣。蓋治國貴乎足民。移粟移民皆非足民之計。王之盡心亦猶五十步之走耳。欲民之多於鄰國不其難哉。苟求其多。惟力行王政而已矣。

不違農時。穀不可勝食也。數罟不入洿池。魚鼈不可勝食也。斧斤以時入山林。材木不可勝用也。穀與魚鼈不可勝食。材木不可勝用。是使民養生喪死無憾也。養生喪死無憾。王道之始也。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畝之田。勿奪其時。數口之家。可以無飢矣。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義。頒白者不負戴於道路矣。七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饑不寒。然而不王。

者未之有也。

此二節書言治國當以王道爲急也。孟子又曰。治國以王政爲本。而王政以養民爲先。養民之物。惟食與用而已。如農時者。五穀所自出也。苟不奪其時。耕耘得以盡力。則穀不可勝食也。洿池者。魚鼈所聚之處也。如寬爲滋息數罟。不入其中。則魚鼈不可勝食也。山林不者。材木所生之地也。如養其萌蘖。斧斤以時不入。則材木不可勝用也。夫穀與魚鼈材木。

乃食用之物。以爲飲食宮室。則可以養生。以爲祭祀棺槨。則可以送死。不勝食。不勝用。是使民養生喪死。無不足之憾也。夫民至養生喪死。皆無所憾。則民心已得。此王道之始事也。而凡所以養之教之者。可以次第而舉矣。每夫有五畝之宅。而牆下則樹之以桑。用以供蠶事。而出絲帛。則五十之非帛。不煖者。可以衣之。而煖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孕字之時。用以蕃生育。而裕烹飪。則七十之非肉。

不飽者可以食之而飽矣。至所授百畝之田。勿奪其耕耘收穫之時。則穀有所出。而一家數口之衆。可以贍養而無饑矣。凡此皆養民之事。而教民之事。亦由是舉焉。彼鄉學名爲庠序。所以教也。而於此益謹飭焉。務使入於正而弗納於邪。教之中特重孝弟。各有義也。而於此益申明焉。務令本乎誠。而不出於僞。於是相觀而化。無弗愛親敬長。樂於代勞。頌白之老者。必不負戴於道路中矣。此教民之

事也。夫教養兼行。至於七十之老者。衣帛食肉。少壯之黎民。不饑不寒。則熙皞之風。無弗歸向。有不大一紘而王者。未之有也。王道之成。蓋如此。權移小惠。豈可卽以爲盡心耶。

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檢。塗有餓殍。而不知發。人死則曰非我也。歲也是何異於刺人而殺之。曰非我也。兵也。王無罪歲。斯天下之民至焉。

此一節書言弊政害民。欲其力行王政。以得民也。孟子又曰。王不盡心於王道。而徒移民

移粟。遂咎夫民之不加多。亦未思平日之所爲何如耳。蓋王不行王政。則民已無常產。乃反畜養狗彘。使食人之食。而不愛惜檢制之。是視民輕於物。有以致民之死也。迨旣死而塗有餓莩。又不知發倉廩而賑救之。是視倉廩重於民。無以救民之死也。至於人死。則曰非我不盡心也。歲凶害之也。夫如是。則與以兵刺人而殺之。乃曰非我殺之。而兵刃殺之也。何以異耶。蓋兵雖殺人。而其罪原不在兵。民不加多。而其罪亦不在歲。王誠力行王道。而無歸罪於歲。則天下之民。方且來歸之。不遑豈但加多而已哉。夫堯水湯旱。天災流行。古帝王未嘗無之。但平日力行王政。有備無患耳。若彼權移小惠。不過驩虞之術。而况弗能徧耶。此王霸之所由分。不可不辨也。

梁惠王曰。寡人願安承教。孟子對曰。殺人以挺與刃。有以異乎。曰。無以異也。以刃與政。有以異乎。曰。無以異也。曰。庖有肥肉。廄有肥馬。民有飢

色野有餓莩。此率獸而食人也。獸相食。且人惡之。爲民父母。行政不免於率獸而食人。惡在其爲民父母也。仲尼曰。始作俑者。其無後乎。爲其象人而用之也。如之何其使斯民飢而死也。

此一章書言虐政宜急去。仁政宜急行也。梁惠王因孟子之言。有感於心。曰。小惠原屬無益。而王道在所當行。夫子之教我誠至矣。然而善政多端。惟夫子盡言無隱。寡人願安心受教焉。孟子因其誠而設喻以問之。曰。殺人

者。或用梃杖。或用兵刃。二者有以異乎。王曰。器雖不同。而致人之死則一。無以異也。孟子又曰。殺人者。或以兵刃。或以虐政。二者有以異乎。王曰。事雖不同。而致人之死亦一。無以異也。惠王之明。蓋已有可教矣。孟子遂直言之曰。興一利。不如除一害。虐政除。然後仁政可舉。今王厚斂於民。而使庖有肥肉。廄有肥馬。在民則有饑餓之色。在野則有餓死之人。此何異於率獸而食人乎。是虐政之害民正。

無異於梃刃之殺人。也。王亦知君國子民。卽  
爲民之父母耶。夫獸與獸相食。人且見而惡  
之。况人君爲民父母。而不免於率獸食人。是  
有子民之責。而爲殘民之事。惡在其爲民父  
母乎。昔仲尼有言曰。始作木俑以從葬者。其  
人不仁之甚。殆無後乎。仲尼之惡之也。爲其  
象生人之形。用之殉葬。而涉於忍也。夫象人  
未至於殺人。仲尼猶且惡之。况實以虐政殘  
民。使之饑餓而死。如之何其可哉。蓋戰國之  
君奢侈無度。凡厚斂於民者。止供其庖肉廐  
馬之用。而民因以饑餓而死。故孟子以率獸  
食人爲言。正以侈心一啓。而遂不免乎此也。  
書曰。慎乃儉德。惟懷永圖。夫非恤民保邦之  
本務與。

梁惠王曰。晉國天下莫強焉。叟之所知也。及寡  
人之身。東敗於齊。長子死焉。西喪地於秦。七百  
里。南辱於楚。寡人恥之。願比死者一洒之。如之  
何則可。孟子對曰。地方百里。而可以王。

此一章書言王業有可圖私怨不必報也梁惠王本魏斯之後三分晉地故曰晉後遷於梁故曰梁因喪敗之後志圖報復乃問於孟子曰我晉國當先王之時地廣兵衆天下稱強叟之所素知也及傳至寡人之身東與齊戰敗績長子死焉西爲秦人所侵喪失河內外之地七百里南又爲楚所辱是皆寡人不競以爲我先人羞寡人竊恥之今欲爲先人一洗其辱不知如何經畫而後可考惠王敗

於三國皆其過舉乃猶不能自反而徒懷忿恨豈大勇所爲哉孟子因對曰王以敗績之後國勢已促難於雪恥乎誠發奮爲雄雖百里之地亦足致王於天下况以晉國之大獨不能一圖雪恥耶是在王加之意而已

王如施仁政於民省刑罰薄稅斂深耕易耨壯者以暇日脩其孝悌忠信入以事其父兄出以事其長上可使制梃以撻秦楚之堅甲利兵矣彼奪其民時使不得耕耨以養其父母父母凍



餓兄弟妻子離散。彼陷溺其民。王往而征之。夫誰與王敵。故曰。仁者無敵。王請勿疑。

此四節書。是言仁政足以無敵也。孟子又曰。臣言百里可王。王者乃以仁政決之也。王如施仁愛之政於民。刑罰則省之。用法常寬而不戕民命。稅斂則薄之。取民有制而不朘民生。務令春而澆耕。不妨其耕。夏而易耨。不妨其耨。又使民之壯者。於閒暇之日。講明孝悌忠信之理。使入而在家。以此理事。其父兄出而

在外。以此理事。其長上。夫民衣食既足。皆知禮義。一旦有事。必能親上死長。有勇當先。雖秦楚之大。堅甲利兵之莫與敵者。亦可使持梃而撻之。况其他乎。夫秦楚之堅甲利兵。而謂可使制梃以撻之者。蓋以彼有可乘之隙也。彼煩刑重斂。行不仁之政。則民務農之時。彼奪之矣。欲澆耕易耨。盡力農事。以養其父母。豈可得哉。至於父母凍餓。而衣食不能給。兄弟妻子離散。而室家不相保。是在彼之民。

殆無異陷於井而溺於水也。如是而王帥其師徒往正其罪。彼積怨之民必樂歸於我。又誰肯出力用命以與王師相敵哉。故古語有云。仁者無敵。正言一行仁政。則天下歸心而莫與之抗。不在強弱大小也。所謂地方百里而可以王者。蓋以此。王請勿疑於心。斷然行之。卽以梁王可也。何雪恥之足云。戰國時兵戈相尋。率皆復讐構怨。而民不勝其苦。故以愛民爲念。而教養兼施者。則天下無敵焉。以其仁也。觀周以積德累仁。而遂有國祚靈長之慶。則劊之與守。總在乎仁而已矣。

孟子見梁襄王。出語人曰。望之不似人君。就之而不見所畏焉。卒然問曰。天下惡乎定。吾對曰。定於一。孰能一之。對曰。不嗜殺人者能一之。

此一章書言一統之業在於仁也。昔梁惠王之子襄王。孟子嘗往見之。以爲行道計。因其非有爲之君。乃出而語人曰。凡有爲之君。必表見於容貌詞氣之間。可以一見而決。當吾

之見嗣王也。始望之。既不似人君之度。及近而就之。又不見有可畏者焉。且卒然問曰。今諸侯爭戰。天下紛然。將何所定。吾對曰。天下分爲列國。是以不定。必歸於一統。則干戈息而天下可定矣。王又問。今諸侯各爲雄長。孰能一統。吾對曰。列國攻伐相尋。皆以嗜殺爲事。是以不能相一。惟有以不忍爲心。而不嗜殺人者。則天下歸誠。自能一之矣。是知好生者。天地之德。則不嗜殺人。非居中建極。統一

萬方之要道與。

孰能與之。對曰。天下莫不與也。王知夫苗乎。七八月之間。旱則苗槁矣。天油然作雲。沛然下雨。則苗浡然興之矣。其如是。孰能禦之。今夫天下之人。牧。未有不嗜殺人者也。如有不嗜殺人者。則天下之民。皆引領而望之矣。誠如是也。民歸之。由水之就下。沛然。誰能禦之。

此二節書言人君以好生爲心。則天下無不悅而歸之也。王又問曰。今列國之民。各統於

其君受其禁制。孰能舍彼歸此乎。吾對曰。天下雖大。蓋莫不歸於不嗜殺人之主也。王知夫田間之苗乎。至七八月之間。時當亢旱。則苗皆枯稿。此正待雨以潤之也。天乃油然作雲。沛然下雨。將見苗之枯稿者。無不淳然興起矣。苗之興也如是。其孰得而止之乎。夫民之情。猶物理也。今夫天下之君。職在牧民。乃皆搏以爭鬪爲事。驅民於鋒鏑。而不顧蓋未有以仁愛爲心。而不嗜殺人者也。斯時也。有一不嗜殺人者。則天下之民皆引領而望。願以爲君。亦如大旱之望雨矣。望之誠切如是。則來歸之勢。自不容已。殆猶水之就下。沛然奔赴。又孰能從而禦之哉。所謂天下莫不與者。蓋以此要之。殺人之事。不特戰鬥爲然。凡足以害民生者皆是也。故古帝王仁昭德博。而猶有饑寒由我之思。夫亦善推此不嗜殺人之心而已矣。

齊宣王問曰。齊桓晉文之事。可得聞乎。孟子對

曰。仲尼之徒。無道桓文之事者。是以後世無傳焉。臣未之聞也。無以則王乎。曰。德何如則可以王矣。曰。保民而王。莫之能禦也。

此一章書是言爲人君者當黜霸功而行王道也。齊宣王姓田氏名辟疆。一日問於孟子曰。在昔五霸迭興。惟齊桓晉文名爲特盛。心竊慕之。其所行之事。亦可得而聞之乎。孟子對曰。臣所學者。仲尼也。仲尼之徒。以稱五霸爲羞。無有道桓文之事者。是以後世無所傳

焉。因無所傳。故臣亦未之聞。此乃無可言者。若必欲言之不已。其惟有王天下之道乎。此孟子欲以王道進齊王也。王曰。王天下者。必有其德。德何如則可以王天下矣。孟子曰。天爲民而立之君。舍民而求王。不能也。有能以仁心仁政。保安其民。則天下之民。莫不愛戴。以之致王。自莫之能禦也。

曰。若寡人者。可以保民乎哉。曰。可。曰。何由知吾可也。曰。臣聞之胡龔。曰。王坐於堂上。有牽牛而

過堂下者。王見之曰。牛何之。對曰。將以釁鐘。王曰。舍之。吾不忍其觶觫。若無罪而就死地。對曰。然則廢釁鐘與。曰。何可廢也。以羊易之。不識有諸。曰。有之。曰。是心足以王矣。百姓皆以王爲愛也。臣固知王之不忍也。

此二節書言保民不外於一心也。王曰。保民者非大德不能。若寡人者。亦可以保民乎哉。孟子對曰。可。王曰。何由而知吾可以保民也。孟子乃引事以証之曰。王之臣有胡斲者。臣

嘗聞其言曰。王一日坐於堂上。適有人牽牛而行。過於堂之下。王一見而遂問之曰。牛將何所往。牽牛者對曰。新鑄之鐘。必用牛血。以塗其釁。今有新鐘。將殺此牛。以釁之。故牽以往也。王曰。其舍之。吾不忍其恐懼。觶觫若無罪而就死地者。然牽牛者曰。王旣不忍此牛。則無從取血。然則廢寢釁鐘之事乎。王曰。釁鐘亦國之正典。何可廢也。但以羊易之。則鐘可釁而牛亦全矣。臣聞胡斲之言如此。不知

果有此事乎。王見孟子述胡齧之言。皆一一相合。因直認之曰。以羊易牛之事。誠有之。孟子見王有善心。遂從而開導之曰。王天下之道。不必遠求。止此不忍殺牛之心。卽可以惠懷萬民。覆冒四海。以之致王。而無不足矣。但百姓愚昧。見王以羊易牛之事。皆以王惜費而愛財。惟臣則知王之心。乃因牛穀觶之狀。觸於目而感於心。有所不忍而然也。苟能因是心而擴充之。則保民而王。何難哉。蓋不忍之心。仁之端也。因而充之。則全體大用。自然及於天下者廣。入於天下者深。而天下歸仁矣。故易曰。君子體仁。足以長入。

王曰。然。誠有百姓者。齊國雖褊小。吾何愛一牛。卽不忍其觶觶。若無罪而就死地。故以羊易之也。曰。王無異於百姓之以王爲愛也。以小易大。彼惡知之。王若隱其無罪而就死地。則牛羊何擇焉。王笑曰。是誠何心哉。我非愛其財而易之以羊也。宜乎百姓之謂我愛也。曰。無傷也。是乃

孟子卷之七  
梁惠篇下  
王曰然誠有百姓者齊國雖褊小吾何愛一牛卽不忍其觶觶若無罪而就死地故以羊易之也曰王無異於百姓之以王爲愛也以小易大彼惡知之王若隱其無罪而就死地則牛羊何擇焉王笑曰是誠何心哉我非愛其財而易之以羊也宜乎百姓之謂我愛也曰無傷也是乃

仁術也。見牛未見羊也。君子之於禽獸也。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遠庖廚也。

此三節書。是孟子以仁術導齊王也。維時齊王。一聞百姓皆以爲愛之言。乃曰。然。以羊易牛。形迹之間。似乎吝惜。誠有如百姓之議我者。但我之心。初不如是。齊雖褊小之國。然一牛之費。吾何愛焉。止爲牛殼觫之狀。若無罪而就死地。甚爲不忍。故以羊易之耳。此豈百

姓之所知哉。孟子從而詰之曰。百姓以王爲愛。主無足怪異也。以羊之小。而易牛之大。其迹涉有可疑。王之心。彼惡得而知之。王果隱痛其觫。若無罪而就死地。則牛無罪。羊亦無罪。其何所分別乎。蓋孟子欲王察識。而自得。其本心也。而王不能自解。但笑曰。當日以羊易牛之時。誠何心哉。及今思之。我非愛惜其財。而易之。以羊者。果何謂也。自爲之。而且不能解。况百姓乎。宜乎百姓之議我爲愛也。



孟子乃從而解之曰。以小易大。雖無解於百姓。而實則無傷也。當王之不忍。穀觫者。乃王之仁也。而釁鐘之典。又不可廢。於是不得已。而以羊易之。是乃仁之術也。何也。牛已見而羊未見也。既見牛。則不忍之心已發。未見羊。則不忍之心未形。於難處之中。而爲兩全之法。此所以謂之仁術也。若君子者。豈非善於行仁者哉。其於禽獸也。見其平日之生。卽不忍見其死。聞其哀死之聲。卽不忍食其肉。是其仁也。至禮不可廢。而有不得不用者。則身

遠庖厨。而不使接於見聞。乃以養此不忍之  
心也。王以羊易牛。正是仁術。卽百姓以王爲  
愛。何傷乎。篇不並也。誠疑。味。世。好。情。人。只。仁。

王說曰。詩云。他人有心。予忖度之。夫子之謂也。夫我乃行之。反而求之。不得吾心。夫子言之。於我心有戚戚焉。此心之所以合於王者。何也。曰。有復於王者。曰。吾力足以舉百鈞。而不足以舉一羽。明足以察秋毫之末。而不見輿薪。則王許

之乎。曰。否。今恩足以及禽獸。而功不至於百姓者。獨何與。然則一羽之不舉。爲不用力焉。輿薪之不見。爲不用明焉。百姓之不見保。爲不用恩焉。故王之不王。不爲也。非不能也。曰。不爲者與不能者之形。何以異。曰。挾泰山以超北海。語人曰。我不能。是誠不能也。爲長者折枝。語人曰。我不能。是不爲也。非不能也。故王之不王。非挾泰山以超北海之類也。王之不王。是折枝之類也。此三節書是勉齊王奮發爲仁之意。宣王聞

孟子之言而說曰。詩小雅巧言之篇有云。他人有心。予忖度而得之。正夫子今日之謂也。蓋以羊易牛之事。乃我所行也。及反而求之。而所以易之之心。竟不可得。幸夫子以見牛未見羊之故言之。於我始覺恍然。及今我心猶有戚戚然不忍之意焉。但此心甚微。王道甚大。夫子謂有合於王者。果何在也。此宣王雖有得於心。而尚昧夫擴充之義。孟子乃設喻以難之。曰。今有白於王者。曰。以我之力百

鈞足以舉之。而一羽則不能舉。以我之明。秋毫之未足以察之。而輿薪則不能見。在王亦信而許之乎。王曰。否。夫人既能舉重。豈不能舉輕。既能見小。豈不能見大。此不可許也。孟子因而曉之曰。王如知此。又何民之不能保耶。蓋人與物迥乎不同。而加恩則有難易之別。今王以羊易牛。恩已足以及禽獸。是能舉百鈞。察秋毫也。而保安之功。獨不至於百姓。是不舉一羽。不見輿薪也。其故何與。然則一

羽之不舉者。但不用力耳。一用力則不難也。輿薪之不見。但不用明耳。一用明則不難也。百姓之不見保。亦但不用恩耳。一用恩則亦不難也。夫既不用恩以保民。何以致王而不。知苟一用恩。初非難事也。故王之不王。乃能爲而不爲。非欲爲而不能也。倘欲爲之。亦止此愛牛之心。推廣之而已。所謂是心足王者。蓋以此也。王又問曰。夫子言不爲與不能。似有分別。然其形狀。果何以異乎。孟子曰。不爲

與不能之形可易見也。如挾泰山之重以超北海之廣此乃天下必無之事。苟以此而語人曰我不能是誠不能也。非能爲而不爲也。至於奉長者之命而折取草木之枝此乃天下最易之事。若以此而語人曰我不能是其不爲之也。非爲之而不能也。不爲與不能之形有如此。今王有不忍於牛之心。卽此推之。自可保民而王。然而不王者。非挾泰山以超北海之類。實有不能。是乃折枝之類。亦但不爲耳。王可不因而自勉乎。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天下可運於掌。詩云。刑於寡妻。至於兄弟。以御於家。邦言舉斯心加諸彼而已。故推恩足以保四海。不推恩無以保妻子。古之人所以大過人者無他焉。善推其所爲而已矣。今恩足以及禽獸而功不至於百姓者。獨何與。權然後知輕重。度然後知長短。物皆然。心爲甚。王請度之。

此二節書言恩當推而心當度也。孟子曰。臣

謂王之不王猶如折枝正以爲之甚易耳如  
吾有父兄乃吾之老也於此盡其孝翁是老  
吾老而卽推老老之心以及於人使人皆得  
老其老吾有子弟是吾之幼也於此盡其慈  
愛是幼吾幼而卽推幼幼之心以及於人使  
人皆得幼其幼舉天下之老老幼幼不過吾  
一人之心以推廣之則措諸一世者止如運  
手於手掌之上有何難哉詩大雅思齊之篇云  
文王之德能刑法於寡妻因及於兄弟以御

治於家邦蓋言文王齊家治國雖若甚難然  
不過舉斯不忍之心以加彼寡妻兄弟以及  
家邦而已夫存諸己者謂之心而施諸人者  
則謂之恩故爲人君者誠能推此心以施恩  
於人則雖四海之大皆爲吾所覆冒足以保  
之而無難苟不推此心以施恩於人則雖妻  
子至近彼必不能得所亦不足以保之矣而  
况四海乎是故古帝王之豐功偉業所以大  
過於人者無他道也亦但親親而及於仁民

仁民而及於愛物。由此心而善推之。其施爲之間。得其先後之序而已矣。今恩足及禽獸。而功乃不至於百姓。則是先後無序。與古人之善推所爲者。大相反矣。獨何故與。蓋王亦未嘗取其心而度之耳。從來物質不同。莫能懸揣。必用權而後知其輕重。用度而後知其長短。凡物皆然。未有任其差謬而不用權度者。至於心則應事接物。酬酢萬端。其所關爲尤甚焉。蓋心無權度。則是非利害之際。顛倒

錯亂。非止一物之差謬也。今恩足以及禽獸。而功則不至於百姓。王請度之。不幾愛物之心重且長。而仁民之心反輕且短乎。試於輕重長短之間。一爲較量。則施恩必有序。而百姓自當亟保矣。

抑王興甲兵。危士臣。構怨於諸侯。然後快於心。與王曰。否。吾何快於是。將以求吾所大欲也。曰。王之所大欲。可得聞與。王笑而不言。曰。爲肥甘不足於口。與輕煖不足於體。與抑爲采色不足

視於目與聲音不足聽於耳與。便嬖不足使命於前與。王之諸臣皆足以供之。而王豈爲是哉。曰。否。吾不爲是也。曰。然則王之所大欲可知已。欲辟土地。朝秦楚。莅中國而撫四夷也。以若所爲求若所欲。猶緣木而求魚也。

此三節書是孟子欲王自度其心。而先代爲之度也。孟子曰。以王愛物之心。甚於愛民。而失其輕重長短者。抑王欲興甲兵。以示威。置戰士武臣於危地。因而結讐怨於諸侯。然後

快於心與。苟以是爲快。是不忍於一牛者。而獨忍於萬命。何不取而度之也。王曰。否。吾何快此三者。特吾有大欲。故不得不以此求之耳。孟子聞齊王大欲之言。因探之曰。王之所謂大欲者。可使臣得而聞之與。時齊王之大欲。有難以語入者。但笑而不言。孟子乃試之曰。王之欲。豈爲肥甘之美味。不足適於口與。輕煖之美衣。不足適於體與。抑爲華采之美色。不足於目之視與。鼓吹之聲音。不足於

耳之聽與近習便嬖之人。不足以使令於前  
與。若止此數者。則王之諸臣皆足以供王之  
欲而不乏。而王之所求者豈爲是哉。王曰否。  
吾不爲是而求也。孟子曰。王不爲此而求。則  
所謂大欲者可得而知矣。殆欲土地。令之開  
辟。秦楚使之來朝。臨莅中國。安撫四夷。成一  
統之盛。而始遂所欲耳。然有大過人之欲。須  
有大過人之爲。若止以興兵構怨之爲。而求  
一統無外之欲。是猶緣林木而求水中之魚  
也。豈可得哉。王亦可以自審矣。

王曰。若是其甚與。曰。殆有甚焉。緣木求魚。雖不  
得魚。無後災。以若所爲。求若所欲。盡心力而爲  
之後。必有災。曰。可得聞與。曰。鄒人與楚人戰。則  
王以爲孰勝。曰。楚人勝。曰。然則小固不可以敵  
大。寡固不可以敵衆。弱固不可以敵彊。海內之  
地方千里者九。齊集有其一。以一服八。何以異  
於鄒敵楚哉。蓋亦反其本矣。

此一節書。是孟子欲王反本也。王曰。興兵以



求大欲。雖未遽得。豈至如緣木求魚之甚乎。孟子曰。是豈爲甚。殆有甚於此者焉。緣木求魚。不過不得魚而已。後日尚無災悔。若以興兵之爲求一統之欲。雖盡心竭力而爲之。不惟無功。而且召禍。有必不可免者。王曰。所謂後必有災者。可得聞之與。孟子曰。後災之說。亦以天下之勢必之耳。今如鄒人與楚人交戰。以王揆之。則以爲孰勝乎。王曰。楚人勝。孟子曰。鄒楚之不相敵者。勢也。王既知之。則凡

勝敗之形。夫亦可以預定矣。然則國土之小者。固不可以敵國土之大。人民之寡者。固不可以敵人民之衆。兵力之弱者。固不可以敵兵力之強。豈非昭然可見者哉。今計海內之地。爲方千里者。有九區焉。齊國集合其地。止有九區之一。以九區之一。而欲服海內之八。以大小衆寡強弱之勢論之。何異於鄒之敵楚耶。此臣所謂後必有災也。王若求遂所欲。慎不可以興兵構怨爲也。蓋亦反其本乎。反

本則不論勢而論理。不以力而以德。所欲者不求而自遂矣。

今王發政施仁。使天下仕者皆欲立於王之朝。耕者皆欲耕於王之野。商賈皆欲藏於王之市。行旅皆欲出於王之塗。天下之欲疾其君者。皆欲赴愬於王。其如是。孰能禦之。

此一節書言反本在於行仁也。孟子曰。所謂反本者。亦惟此不忍之仁而已。今王發之於政者。皆以施吾不忍之仁。則仁恩所感。皆歸

心向化。非有以使之而若或使之矣。將見天下之仕者。知王之朝可以行道。皆欲立於王之朝。天下之耕者。知王之野可以安業。皆欲耕於王之野。爲商賈者。知王之關市無征。皆欲藏於王之市。凡行旅者。知王之道塗不滯。皆欲出於王之塗。天下有苦其君之虐政。而望王之救之者。皆欲來赴王所而愬其苦。是王歸仁之誠。出於心之同然也。其如是。殆猶水之就下。亦孰得而禁止之乎。至此則大欲可

遂而無事與兵構怨爲矣。王曰吾惛不能進於是矣。願夫子輔吾志明以教我。我雖不敏請嘗試之。曰無恆產而有恆心者惟士爲能。若民則無恆產。因無恆心。苟無恆心。放辟邪侈無不爲已。及陷於罪然後從而刑之。是罔民也。焉有仁人在位。罔民而可爲也。是故明君制民之產。必使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樂歲終身飽。凶年免於死亡。然後驅而之善。故民之從之也輕。

此三節書言恆產之不可不制也。齊王感於發政施仁之言。請教於孟子。曰致王之道誠不外於仁政。但我智識昏昧不能遽進於此。願夫子輔導吾志。凡政之何以發。仁之何以施。明以教我。我雖不敏未能行之盡善。然請嘗試而爲之。以副夫子之教焉。孟子乃指實之曰。仁政先於保民。保民先於制產。蓋產制而禮義自出。此一定之理也。若不假恆產而自有禮義之恆心者。惟勤學問知禮義之士。

人爲能然。若無知之民。一無恆產無所依藉。則未免爲饑寒所迫。而因無禮義之恆心矣。苟無恆心。則將不顧廉恥。出於禮義之外。凡放蕩偏僻邪枉淫侈之事。無不爲之矣。及以此而陷於罪戾。爲人君者。然後加以刑辟焉。是欺民愚而以法罔之也。焉有保民之仁人。旣在位而操得爲之勢。忍爲此罔民之事乎。是故仁人而在位。卽明君也。知夫民無恆心。由無恆產。而以制民之產爲急焉。度民分地。

計口授田。必使仰足以事其父母。而不憂貧。俯足以畜其妻子。而不苦乏歲之豐而樂也。用度有餘。可以終身飽煖。年之凶歉也。有備無患。可以免於死亡。此可謂有恆產矣。然後驅策之以歸於善。則心無苦累。禮義自生。其從善也。自輕易而不難矣。此所謂有恆產而有恆心。故明君以制產爲急也。

今也制民之產。仰不足以事父母。俯不足以畜妻子。樂歲終身苦。凶年不免於死亡。此惟救死。

而恐不贍奚暇治禮義哉王欲行之則盍反其本矣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畝之田勿奪其時八口之家可以無飢矣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義頒白者不負戴於道路矣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飢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

此三節書言制民之產當有法乃可以保民而王也孟子又曰明君制產其盡善旣若此而今也則不然產非不制也而古法不存追呼日迫爲之民者上旣不足以事其父母下又不足以畜其妻子雖豐樂之歲亦終身困苦一遇凶歉之年則輾轉流離不免死亡若此者雖皇皇救死尚恐不足安有暇日以講習禮義哉無恆產而無恆心所必然也王若惻然於心欲行仁政則何不反求其本而以制民恆產爲急耶而制產則固有法矣一夫百畝之外又授地五畝以爲之宅使樹桑牆

下以供蠶事則絲帛不缺而五十者可以衣帛而煖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孕字之時則七十者可以食肉而飽矣百畝之田勿奪其耕耨收穫之時八口之家可以食之而無饑餒矣此制恆產之法也於是設爲庠序而謹慎其教又於教中特重孝弟而申明其義焉由是人知教化恆心以生愛敬之誠皆出於心之不自己將見尊長之勞皆樂於代任頌白之人必無負且戴於道路者矣夫制產

有法以至老者衣帛食肉無負戴之勞黎民不饑不寒知孝弟之義此卽熙熙皞皞二代盛王之風也而謂不能王天下者未之或有臣所謂保民而王莫之能禦者蓋以此也區區桓文之事何足道哉戰國之君皆爭圖霸功而不言王道蓋以王道爲難行耳不知不忍之心人皆有之但卽此一念之微而推恩於百姓初無難也孟子反覆開導在齊王雖逃而不悟然而立言切實確可施行非帝王

治平之良法與

然可致其功也五下及變國學亦齊王繼  
 故之必入書之之也唯此一念之端而進恩  
 功之生滋益以王豈氣戰時不取不  
 謂國文之非再及並其輝國之其官皆細繼  
 到而歸約氣而王莫之謂味亦蓋以世也則  
 繼士之風身曲歸不謂于大不昔本之取林  
 不謂不謂之也命之美也唯唯則則則二外

日講四書解義卷之十三

無負厥天之說

